

关于签署意向性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意向性协议仅为合作各方的初步意向，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本次合作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相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北恒宏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宏实电力”）签署了《关于光伏电站及智能微电网项目设备成套服务意向性协议》（以下简称“《意向性协议》”）。

湖北华恒实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恒宏实电力的关联公司，拥有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智能微电网建设和建设方面的丰富经验和资源优势，并已与恒宏实电力共同获得不低于500MWP的分布式工程EPC资格，而公司在光伏电站的设备制造和成套服务方面具备上市公司良好信誉和较高专业水平团队的优势。本着资源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公司与恒宏实电力经友好协商签订本次《意向性协议》。

恒宏实电力拟向公司采购不低于500MWP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全部成套设备产品，范围包含：支架、汇流箱、逆变器、箱变、线缆、开关柜等一次设备，通信和视频监控系统等二次设备。同时，双方将开展智能微电网设备成套产品及服务合作、光伏电站及智能微电网项目开发合作。

本次《意向性协议》仅为合作双方的初步意向，是公司与恒宏实电力就光伏电站及智能微电网项目设备采购事项达成的基本共识，《意向性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湖北恒宏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4KX60H8M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嘉文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8日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第3，4，6幢6号楼21层6室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一致）；建筑材料、钢材、五金交电、电力设备批发兼零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恒宏实电力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与恒宏实电力签署《意向性协议》旨在发挥双方优势，共同发展，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目前尚无法预测此次合作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如此次合作事项能顺利展开，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意向性协议》仅为合作双方的初步意向，相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最终合作内容以相关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如进一步签署具体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